

文山州财政局 文山州农业农村局 文件

文财农〔2021〕24号

文山州财政局 文山州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21〕47号）要求，现将2021年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资金下达你们（详见附件）。主要用于规模较大的自然村卫生公厕和农村卫生户厕改造建设。列2021年“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功能分类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补助对象

财政资金主要补助常住农户100户以上自然村的卫生公厕

和农村卫生户厕改建，公厕补助资金要优先安排城镇周边和“九湖”流域自然村卫生公厕改建。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的自然村公厕，前期已实施过并达到卫生厕所标准的自然村公厕及户厕不得列为补助对象。

二、资金补助方式

按照“先建后补”方式进行补助，省级财政将补助资金先行下达至各地，县级农村“厕所革命”主管部门按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标准验收完成后，方能拨付补助资金。

三、强化资金监管

各级财政部门要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公开透明。本年度农村厕所改造建设具体任务及绩效目标另文下达。

四、其他

此次资金分配已根据省民族宗教委报送的各地项目情况，考虑边境县现代化小康村建设情况予以了倾斜支持，3个边境县应做现代化小康村建设项目，统筹安排此项资金支持2021年现代化小康村任务建设，确保任务完成。

附件：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表

文山州财政局

文山州农业农村局

2021年4月16日

抄送：州审计局，本局预算局、国库科。

文山州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4月16日印发

附件：

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州、县(市)	合计	常住户数100户以上自然村无害化卫生公厕	农村卫生户厕
	文山州	3310	2510	800
1	文山市	330	330	
2	砚山县	564	490	74
3	西畴县	235	100	135
4	麻栗坡县	146	40	106
5	马关县	333	240	93
6	丘北县	672	560	112
7	广南县	845	670	175
8	富宁县	185	80	105